內政部消防署 111 年度全國 119 執勤人員教育訓練計畫

壹、 目的

為強化各級消防機關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執勤人員各種緊急案件受理、派遣、追蹤管制與通報工作，增進專業判斷與緊急應變能力，俾提升執勤效率，並有效協助現場救災人員，以彰顯政府優質防災目標。

貳、 主(協)辦機關

主辦機關：內政部消防署（以下簡稱本署）。

參、 對象

各直轄市、縣（市）消防局、本署及所屬港務消防隊救災救護指揮中心（科）現職執勤人員（以近 4 個年度未曾參訓人員為第一優先）。

肆、 名額

講習人數 60 人，預計安排 1 梯次，施訓 2 天。（各縣市名額分配表詳如附件 1）

伍、 訓練日期

111 年 9 月 6 日至 9 月 7 日，共計 2 天。

陸、 地點

本署訓練中心（南投縣竹山鎮社寮里大公街 100 號）6102 教室。

柒、 經費來源及支應類別：本署加強防救災資通訊工作-資訊室項下勻支。

捌、 施訓方式

一、 本次訓練師資由本署救災救護指揮中心相關業務承辦人及遴聘其他具有專業技能之人員擔任（課程表詳如附件 2）；教材由各授課師資自行製作，為達節能減碳目的，訓練期間之教材課綱將提供電子檔下載。

二、 採集中訓練方式，以口授、分組討論及室內外演練交互實施。

三、 為驗證授課及學習成效，將於授課後辦理綜合座談，就授課內容及執勤所遇相關問題進行探討。另全程參訓者並將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登錄學習時數。

玖、 督導考核

一、 訓練期間之學員管理，依「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學員生活管理考核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二、 為督促受訓學員並提昇學習效果，上課期間由本署派員督導學員上課情形。

三、 協助執行本案得（不）力人員，得由本署協調相關單位辦理獎懲。

壹拾、 附記

一、本次報名採電郵報名（詳附件 3 報名表，電子檔業已上傳 LINE：全國 119 通報群組），各單位彙整所屬人員報名資訊後，於 111 年 8 月 24 日前電傳回復報名表。後續欲修改報名資訊，請逕洽本署承辦人科員黃志偉，電話：02-89114119 轉 6808，信箱：fc811148@nfa.gov.tw。承辦科長：孟科長憲道，電話：02-89114119 轉 6803。

二、參訓人員差假及往返旅費事宜，由所屬服務機關依規定辦理。

三、各消防機關參訓人員數量由各單位於報名時，依當日實際可派遣人力酌予調整。

四、本次訓練提供高鐵臺中站至本署訓練中心往返接駁，需搭乘者請於報名表註明（9 月 6 日高鐵臺中站集合時間為 08:50）。另因路程較遠，需於前一日提前住宿者，亦請於報名表註明。

五、COVID-19 疫情期間，相關防疫措施參照本署訓練中心因應 COVID-19 管制措施辦理。

壹拾壹、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另函修正或補充之。

全國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執勤員講習訓練名額分配表						
各參訓單位名額分配						人數合計
縣市	基隆市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市	宜蘭縣	60
名額	1	3	2	3	1	
縣市	花蓮縣	新竹縣	新竹市	苗栗縣	臺中市	
名額	2	2	4	3	3	
縣市	彰化縣	南投縣	雲林縣	嘉義縣	嘉義市	
名額	1	3	4	4	2	
縣市	臺南市	高雄市	屏東縣	臺東縣	連江縣	
名額	6	3	1	2	1	
縣市	澎湖縣	金門縣	基隆港	臺中港	花蓮港	
名額	1	4	1	1	1	
縣市	高雄港					
名額	1					
備註	一、各單位可依當日實際可派遣人力酌予調配；欲修改者最遲並請於開課 4 日前通知訓練承辦人科員黃志偉。 二、訓練地點地址： 本署訓練中心：南投縣竹山鎮大公街 100 號。					

<table>
<tr><th colspan="10">內政部消防署111年度119執勤人員教育訓練課程表</th></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3">9/6(二)</td><td></td><td colspan="4">9/7(三)</td></tr>
<tr><td colspan="2">時間</td><td colspan="2">主題</td><td>主講者</td><td>時間</td><td colspan="2">主題</td><td colspan="2">主講者</td></tr>
<tr><td rowspan="5">上午</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07:30</td><td colspan="2">早餐</td><td colspan="2"></td></tr>
<tr><td>09:00</td><td colspan="2">報到</td><td rowspan="2">08:30
｜
10:30</td><td colspan="2" rowspan="2">避難引導工作坊</td><td colspan="2" rowspan="2">本中心人員</td></tr>
<tr><td>09:50</td><td colspan="2">長官致詞</td></tr>
<tr><td>10:00
｜
12:00</td><td>1.山域事故大體處理
2.化災受理
3.山水域系統介紹</td><td>吳俊德 警監視察
(消防署災害搶救組)</td><td>11:40
｜
12:00</td><td colspan="2">應勤所需資訊系統介紹</td><td colspan="2">本中心人員</td></tr>
<tr><td rowspan="3">下午</td><td>12:00
｜
13:30</td><td colspan="2">午餐</td><td>12:00
｜
13:30</td><td colspan="2">午餐</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13:30
｜
16:30</td><td rowspan="2">1.DACPR的瓶頸與出路
2.DAPAD是否可行
3.如何衡量與提升指揮中心的成效</td><td rowspan="2">主講：陳治圩 醫師
(長安醫院急診科主任，臺中市政府消防局醫療指導醫師)
助教：康朝為、王家進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td><td>13:30
｜
15:50</td><td colspan="2">119派遣系統討論暨
救急救難一站通介紹</td><td colspan="2">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16:00
｜
17:00</td><td colspan="4">綜合座談</td></tr>
<tr><td rowspan="2">夜間</td><td>17:30</td><td colspan="2">晚餐</td><td rowspan="2"></td><td colspan="4" rowspan="2">賦歸</td></tr>
<tr><td>19:00
｜
20:30</td><td>案例討論</td><td></td></tr>
<tr><td>備註</td><td colspan="9">一、上課地點：本署訓練中心（南投縣竹山鎮大公街100號）6102教室，電話：（049）2739119。
二、課程負責：
本署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孟科長憲道、科員黃志偉。
聯絡方式：（02）81959119#6808 ； E-Mail：fc811148@nfa.gov.tw</td></tr>
</table>

內政部消防署 111 年度全國 119 執勤人員教育訓練報名表

承辦人：科員黃志偉，電話：02-89114119 轉 6808，信箱：fc811148@nfa.gov.tw

填表說明：
(1)生日請輸入"民國年"　(2)年資只取"年"　(3)部分欄位為下拉式選單，填表時請注意　(4)食宿交通如有特殊需求，逕洽本署承辦人　(5)本表請於 111 年 8 月 24 日前經單位主管確認後，電傳(Excel 檔)回復本署承辦人(fc811148@nfa.gov.tw)

報名機關：　　**承辦人：**　　**連絡電話：**

	職稱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擔任消防人員年資	任職指揮中心人員年資	行動電話	葷/素	交通方式	前一日住宿
範例	科員	黃 00	男	80/01/01	A123456789	6	3	0911119119	葷	搭乘接駁車	
1											
2											
3											
4											
5											
6											
7											
8											
9											
10											

承辦人核章：　　單位主管核章：